

# 乡村文化现代性何以重构

## ——基于贵州“村BA”与“村超”景观的田野观察

陈 琼

**摘要：**乡村文化在现代化进程中常陷入被资本收编或边缘化的困境，文化主体性与本真性面临消解风险。贵州黔东南“村BA”与“村超”为观察乡村文化现代性重构提供了独特样本。本文整合景观理论的过程性洞见与文化自觉理论的主体性关切，从内容转化、动力转换与治理转型三个维度，基于田野调查探讨乡村文化现代性重构的内在逻辑。研究发现，乡村体育赛事通过三个维度的协同转化实现了乡村文化现代性重构：内容上从竞技展演转化为文化叙事，使体育竞技成为承载地方历史与文化认同的符号表达；动力上从被动凝视转向主体性建构，村民将外部关注转化为文化自觉与自我表征的资源；治理上从行政主导转向多元协同，形成政府引导、村民主体、社会参与的共治格局。研究表明，这一协同转化的实现根植于村民的文化自觉，即文化主体在现代化冲击下的自主调适与创造性转化能力，使传统文化在流动的现代性中获得持续言说的可能与价值转化的空间。基于此，本文从本土经验出发对景观理论进行反思，揭示乡村文化现代性重构中一种新型景观生成的可能性，这种景观有别于西方理论的既有预设，为现代化语境下文化多样性的存续贡献了具有中国特色的乡村答案。

**关键词：**乡村文化 现代性重构 景观 村BA 村超

**中图分类号：**C915 **文献标识码：**A

### 一、引言

文化的发展在中国式现代化总体布局中占据着重要位置，是现代化得以实现的

---

**[资助项目]** 国家社会科学基金教育学西部项目“西南少数民族文化教育资源开发与乡村振兴协同发展研究”（编号：CMX230351）。

**[作者信息]** 陈琼，四川农业大学马克思主义学院，电子邮箱：chenqiong234@163.com。

根基与灵魂。乡村文化的现代化转型是中国式现代化的必然要求，这种转型内生于中国现代化进程的具体历史条件与现实情境。2024年，中央“一号文件”指出，“繁荣发展乡村文化”“加强乡村优秀传统文化保护传承和创新发展”“坚持农民唱主角，促进‘村BA’、村超、村晚等群众性文体活动健康发展”<sup>①</sup>。这不仅是对乡村文化战略地位的确认，而且指明了乡村文化建设的基本方向，即让农民成为文化实践的主体，让乡村文化在传承与创新中焕发新的生命力。中国乡村文化变迁的根源深藏在工业化、城市化等现代经济发展的事实之中，与现代化进程中的乡村经济结构以及由此而来的社会关系的变迁相统一（吴理财，2025）。回应时代变迁的实践，正是乡村文化完成自觉转化与再造的必由之路。但在现实层面，这一转化过程始终面临着现代性冲击与文化主体性如何安顿的根本性问题。如何在现代化进程中保持乡村文化的主体性与独特性，并实现其与时代发展的有效衔接，构成了当前乡村文化振兴的重要议题。

近年来，发轫于黔东南苗族侗族聚居区的贵州省“美丽乡村篮球联赛”（以下简称“村BA”）与贵州榕江和美乡村足球超级联赛（以下简称“村超”），凭借原始粗粝的竞赛激情与浓郁的民族底色，迅速从地方性体育赛事演变为全民关注的文化现象。在当前乡村文化活动普遍面临现代化与市场化多重压力的背景下，一些地方实践往往陷入被资本收编或逐渐边缘化的困境，导致文化主体性消解与本真性流失。在西方理论视域中，这种现象常被表述为由资本与权力单向建构的表象体系，由此构成了景观理论的核心批判向度。在此意义上，“村BA”“村超”的“出圈”与持续活力构成了一个值得深究的例外——它们为何能够在现代化传播中激活乡村文化的内生动力，从而避免了沦为单向度的消费景观？

为回答这一问题，需要回到“村BA”与“村超”的鲜活现场，考察乡村文化在传统与现代张力中实现现代性重构的具体过程，进而辨识这一过程的内在逻辑，并由此展开对景观理论的经验反思，探寻一种不同于西方景观理论预设的新型景观在文化重构与文化再生产中的生成路径。循此思路，本文从文化社会学的视角出发，以贵州“村BA”与“村超”为案例，在剖析乡村文化现代性重构的内在逻辑的基础上，揭示一种由文化自觉驱动、在多元协同中动态生成的新型景观形态，为理解乡村文化振兴的核心逻辑提供理论启示与实证参考。

<sup>①</sup> 《中共中央 国务院关于学习运用“千村示范、万村整治”工程经验有力有效推进乡村全面振兴的意见》，[https://www.gov.cn/zhengce/202402/content\\_6929935.htm](https://www.gov.cn/zhengce/202402/content_6929935.htm)。

## 二、理论基础与分析逻辑

### （一）景观理论的学术脉络

“景观”一词最初意为一种被客观展示出来的可视的客观景色、景象。Sauer (1963) 从地理学的角度将景观划分为自然景观和文化景观。人类学、社会学认为景观影响人们的地方认同、环境感受和空间行为，是存储地方社会群体集体记忆的符号，可视为解读地方社会的历史文化、权力关系和意识形态的“文本” (Duncan and Duncan, 1988)。德波 (2017) 指出，人们因为对景观的迷入而丧失对本真生活的渴望和要求，资本家则依靠控制景观的生成和变换来操纵整个社会生活；景观的在场性是对社会本真生活的遮蔽。德波揭示了资本等外部力量对民众主体性的负向影响，进而遮蔽了文化的本真性，其观点颇具影响力。布尔迪厄 (2015) 进一步阐释，景观审美实则是社会阶层“惯习”的体现，精英群体通过界定何为“合法”景观来强化自身的文化资本地位。米切尔 (2014) 强调景观是权力关系的符号化表征，指出景观是一个过程，社会和主体性身份通过这个过程得以形成。景观在观者与景色、地方感之间建构起某种既定关系，表示或象征权力关系，是文化权力的工具乃至手段。20 世纪 90 年代以来，学术界对“人文景观”的研究主要从两个视角来进行：一是从内部视角出发，关注本地人基于自身文化和传统所形成的地方认知以及所营造的生活空间；二是从外部视角出发，考察外部力量对地方的观察、描述以及对景观意象的塑造 (葛荣玲, 2014)。21 世纪以来，景观人类学的相关研究具有较强的应用人类学性质，反映了景观理论与社会实践的相互推进 (桂榕和刘金泉, 2024)。

近年来，国内学者对文化事象的景观化问题表现出持续的关注，主要聚焦于三个层面。一是在理论层面对中国路径的景观化问题进行审视。中国情境下的景观化进程具有独特性，中国化景观社会迥异于西方图景，体现出中国式现代化的新的文化生命体形态 (孙九霞, 2024)；景观与人之间相互形塑，景观、人文生境重新被理解为生生不息的动态生成过程，而非静态结果 (舒瑜, 2024)。二是在实践层面剖析景观化对文化主体性的挑战与机遇，揭示景观化实践中普遍存在的主体性困境。资源化、遗产化过程可能忽略了地方文化生态和主体的核心作用 (徐赣丽和黄洁, 2013)；外部力量 (如资本、社会力量) 的介入构成了乡村文化景观变迁的动力，同时带来了秩序冲击 (杨正文, 2021)。上述发现引发学术界进行反思，即如何在文旅开发中真正地重视地方居民的主体地位，以及促使各行为主体在深度融合发展中进行角色调适 (杨艺, 2021)。三是在机制层面探索多元主体协同共构的可能性。有效的文化景观打造需要兼顾政府、市场、民间三方的话语表述，通过公平整合多元历史记忆与认知，融

合不同的价值诉求（翟淑平，2022）；同时强调景观作为中介具有可塑性，其再造既受环境变迁影响，也源于社会内部（特别是文化主体）的能动实践（罗意和郭志静，2024）。

对景观理论的学术脉络进行梳理可以发现，该理论经历了从客观地理意象向社会科学批判工具的范式转换，并逐渐演化为分析文化事象的重要理论工具。20世纪前期，景观作为文化象征与地方认同的物质载体，被赋予解读社会关系与文化文本的功能；20世纪中后期，景观被界定为权力关系与意识形态的符号化呈现，这种批判性转向揭示了文化事象在景观化过程中可能面临的资本收编与本真性遮蔽风险。21世纪以来，内部地方性认知与外部空间性塑造的双重视角进一步推进了该领域的研究，景观日益被理解为一种动态生成的文化表达与社会实践过程，而不仅仅是一个静态的视觉结果。国内学术界关注中国情境下文化事象景观化的独特路径，指出本土实践并非单向度的资本收编或权力投射，而是一个由政府、地方社群、市场力量与外来者等多重主体协商共建的动态场域，其间蕴含着丰富的文化调适与再造潜力。

## （二）现代性与文化自觉的理论审视

关于现代性的讨论由来已久，围绕现代性与传统社会转型之间的关系，不同学者从各自的理论立场出发形成了多元的论述路径。吉登斯（2011）将现代性理解为一种制度性维度，认为其“断裂性”特征使现代社会在时空分离、脱域机制与制度反思性中不断重构自身。鲍曼（2017）以“流动的现代性”揭示现代制度从稳固走向液态的结构性转变，在这一框架中，一切都在加速流动、消解与重构，现代社会不再拥有固定不变的形态，而是处在永不停歇的变化之中。与其将现代性仅视为一种已成型的制度结构，贝克等（2014）更关注现代性在持续推进中如何反作用于自身，其提出的“自反性现代化”概念揭示了简单现代化与自反性现代化的层次之别——前者意味着工业社会形态对传统社会形态的抽离与重新嵌合，后者则意味着另一种现代性对工业社会形态的再次抽离与重新嵌合。三种视角侧重点各有不同，但共同指向一个关键认识，即传统并非在现代性面前全然失语，也非仅作为被抽离和被嵌合的被动对象，而是在被卷入现代化浪潮的同时，亦可能借助制度反思性所开启的转型空间，实现自身的创造性转化与意义再造。

关于现代性与传统的关系的理论辨析，为理解社会变迁中文化面向的复杂机制提供了重要的分析视野。而回到中国乡村的文化实践，现代性与文化自觉之间则形成了深度的理论耦合。费孝通（2014）强调，文化自觉是为了增强对文化转型的自主能力，取得为适应新环境、新时代而进行文化选择时的自主地位。文化自觉的深层意义在于文化主体在现代化转型过程中所展现的自主调适能力，这种调适能力恰恰构成了中国乡村文化在现代性冲击下实现主体性重构的内在动力。中国乡村在面对现代性冲



击时，经历了从传统凋敝到主动适应、从被动接受到双向重塑的复杂过程，这一过程深刻体现了文化自觉的运作机制。现代性对乡村文化的冲击确实导致了传统的失落与消亡，但现代性在塑造乡村文化的同时也在塑造着自身，这一过程充满成效与问题、进步与代价、危机与机遇（纪丽萍，2013）。乡村文化重建是活生生的人们在自我实践以及与他者妥协中按照自我逻辑进行的重构，这要求既要持守中国传统文化传统之源，也要在新时代语境中赓续中华精神之流，使其完成现代转型（闫惠惠和郝书翠，2016）。文化自觉是继续保持本土文化生命活力和促进文化多样性发展的本质要求（屈云东等，2023）。中华优秀传统文化强调人与自然和谐共生，即便遭受现代化冲击，其文化内核并未断裂，乡村文化生产逐渐产生与流行文化相联系的特征，二者耦合程度日益提高，展现出新的生命力（刘洋和张雅倩，2025）。

现代性理论的多重面向为理解传统在当代社会中的命运提供了重要的认知坐标，这一坐标将传统从现代性的对立面中释放出来，转而置于制度转型与文化流变的交织地带加以审视。相关论述从制度断裂、结构流动与进程自反等维度揭示了现代性的动力特征，并形成一种基本共识——传统并非在现代性面前全然失语或被动消解，而有可能在制度反思所开启的转型空间中实现创造性转化。回到中国乡村的文化实践场域，文化自觉构成了理解这一转化机制的核心理论支点，它强调文化主体在现代化转型中应具备自主调适与文化选择的能力。这一机制使中国乡村在面对现代性冲击时，并非简单沿袭西方路径或被动承受传统消解，而是探索出一条以民生为始基、以文化基因为脉络的多元现代性路径。在此过程中，乡村文化表现出从传统凋敝到主动适应、从被动接受到双向重塑的复杂转化，其核心在于文化主体通过自我实践与外部协商，按照自身逻辑完成对传统文化的活态重构。文化自觉不仅构成应对文化同质化压力的防御机制，更成为乡村文化实现内生性再生与价值重塑的积极动力。

### （三）乡村文化现代性重构的内在逻辑

上述景观理论和文化自觉理论为本文理解乡村文化的现代性重构提供了互补性的学术支持。景观理论着眼于文化事象在当代社会中被建构、被展示、被消费的动态过程，其关于“景观生成”的过程性洞见揭示了文化内容如何被选择与编排、多重动力如何在景观生成中交织博弈、多元主体如何在景观生成中互动协商。这些关切恰好对应了景观理论的内容转化、动力转换与治理转型三个分析维度，为考察乡村文化现代性重构提供了过程性的分析工具。而文化自觉理论则将重心置于文化主体在现代化转型中的自主调适与能动创造能力，其关于“主体性建构”的核心关切为上述维度确立了明确的价值定向：文化内容的选择与重组应当基于主体自身的意义需要，而非外部力量的单向塑造；动力机制的转换应当体现村民将外部关注转化为自我表征资源的能动实践，而非被动承受外部凝视；治理模式的调适应指向多元主体在平等协商中的共

治共建，而非行政权力的单边主导。可以说，景观理论致力于回答文化事象景观如何生成；文化自觉理论则追问这一生成过程服务于何种对象以及如何实现自主。二者的结合方式在于以景观理论的过程性分析揭示乡村文化现代性重构的内在逻辑，同时以文化自觉理论的主体性关切审视这一重构是否真正实现了文化主体的自主调适与创造性转化。基于这一理论整合，本文从内容转化、动力转换与治理转型三个维度展开对乡村文化现代性重构内在逻辑的分析，在三个维度的协同演进中揭示乡村文化如何超越景观理论的预设，从而形成一种由文化自觉驱动的新型景观。

### 三、研究设计

贵州“村BA”与“村超”均发源于黔东南苗族侗族聚居区，根植于乡土社会的自发组织传统与民族文化底蕴，在现代传播与多方互动中演变为全国瞩目的文化景观，恰好构成了观察乡村文化现代性重构的鲜活样本。本文以贵州“村BA”和“村超”作为研究对象，围绕赛事诞生的社会根源、比赛现场的文化展演、赛场之外的社会互动三个关键环节，考察在具体的社会文化情境中“村BA”与“村超”如何从地方性实践演变为全国性文化现象的动态过程，并深入剖析这一过程中文化内容的重组、动力的转换与治理模式的调适，进而系统阐释乡村文化现代性重构的内在逻辑。

#### （一）案例选择

“村BA”与“村超”之所以成为观察乡村文化现代性重构的典型样本，原因在于其同时具备以下三个方面的代表性。

其一，深厚的群众基础与草根性。台盘村与榕江县的体育赛事活动，根植于黔东南苗族侗族聚居区深厚的乡土体育传统与节庆文化土壤。台盘村的篮球活动和榕江县的足球活动，最初均由村民在农闲时节自发组织，依托村寨公共空间开展，历经数代人的传承与积累，逐渐沉淀为具有广泛群众基础和地方特色的民间体育赛事。这种自下而上的内生发展路径，为观察乡村文化现代性重构提供了天然的实践场域。

其二，从地方性赛事到全国性现象的完整演化。2022年夏天，台盘村篮球赛因短视频火爆出圈，“村BA”引发了全民关注；2023年5月，榕江“和美乡村足球超级联赛”迅速走红，“村超”随之成为现象级话题。此后，赛事相继获得国家级认可，2024年被写入中央“一号文件”，被誉为“书写中华民族现代文明的乡村篇”的典型；2025年底，习近平主席在新年贺词中对热闹非凡的“村超”加以赞赏。这一演化轨迹展现了乡村文化在现代传播环境下实现现代性重构的完整过程，为本文研究提供了充分的时间纵深。

其三，广泛的传播效应与跨界影响力。赛事相关内容综合浏览量均突破百亿次，全国超100家新媒体平台转播，BBC等海外媒体、《经济学人》等均予以报道。赛事被

媒体誉为“观察中国式现代化的一个窗口”，其影响力已超越体育范畴，延伸至文化传播、乡村治理与区域发展等多个领域。

## （二）案例背景

黔东南州是一个多民族聚居的民族自治州，享有百节之乡、民间文化艺术之乡、苗族侗族文化遗产保留核心地、民族文化生态博物馆等诸多美誉。州内每年有各类民族节日近400个；村寨普遍保留着浓厚的乡土生活气息与传统节庆氛围；村民在农闲时节有着自发组织体育竞技活动的悠久传统。台盘村的“村BA”和榕江县的“村超”正是在这样的文化土壤中孕育而生。这两个赛事最初均由村民自发组织，依托村寨公共空间开展，历经数代人的传承与积累，逐渐沉淀为具有广泛群众基础和地方特色的民间体育赛事。

台盘村位于贵州省台江县，是一个仅有272户、1187人的苗族村寨。2022年“村BA”走红后，村里对原有球场进行了升级改造，建成可容纳2万人的新球场。村民自发成立篮球协会，制定村规民约明确“严禁资本进入”“严禁恶意炒作”等原则，以保持赛事的“村味”。到了2025年，绝大多数外出务工青年返乡创业，民宿、餐饮、文创等业态逐步兴起。

榕江县位于黔东南州南部，2021年被评为首批全国县域足球典型县。2023年“村超”走红后，赛事规模迅速扩大，参赛球队从最初的20支增至2026年的137支，球员来自各行各业。赛事坚持“群众主创、政府服务”原则，中场展演融合侗族大歌、芦笙舞等民族文化元素，形成了“体育+文化+旅游”融合发展的产业生态。

## （三）资料收集

案例资料主要来源于笔者对贵州“村BA”与“村超”的田野调查。2022年12月至2026年3月，笔者多次前往贵州省台江县和榕江县，对村民、球员、赛事组织者、当地政府工作人员、游客、媒体从业者等多类关键主体开展深度访谈，获取其对赛事意义、个人参与体验以及地方文化变迁的理解。此外，笔者在赛场周边对游客、摊主、非遗传承人等进行半结构化访谈，了解其参与赛事的方式、感受以及对地方文化的认知变化。为丰富资料来源、提升研究的现场感与说服力，笔者还收集了赛事通知、村规民约、宣传物料、媒体报道文本等实物资料，以及收集相关政府官方网站、政务新媒体平台发布的宏观背景数据与官方统计数据。多源资料的相互补充，使经验材料兼具客观性与生动性，赋予研究以在场的真切感。

## 四、乡村体育赛事景观生成：“村BA”与“村超”的田野观察

随着时代变迁与外部关注的介入，原本内嵌于乡土社会日常生活的竞技活动，逐

步从村落内部的娱乐消遣走向公共舞台，在传统与现代的交织中生成独特的乡村体育赛事景观。本文将围绕赛事诞生的社会根源、比赛现场的文化展演、赛场之外的社会互动三个环节，逐层呈现“村BA”与“村超”从地方性实践演变为全国性文化现象的动态过程。

### （一）赛事诞生

如前所述，“村BA”与“村超”的诞生既有历史必然性，又极具草根性。这种必然性源于黔东南苗族侗族地区深厚的体育传统与节庆文化，而草根性则体现在其自下而上的组织模式，具体表现为赛事由村民自发组织、自主参与。台盘村与榕江县的体育赛事呈现出鲜明的地方特征。2023年，台盘村党支部书记张任泉向笔者介绍，台盘村的篮球传统已经延续了三代人，最早可追溯至1936年，与当地“六月六”吃新节中的传统竞技比赛有着深层次的关联。“六月六”吃新节（又称“吃卯节”）在黔东南苗族村寨历史悠久，当地人称作“努嘎西”（意为“吃新米”）或“努莫”（意为“吃卯”），是一个庆祝粮食丰收的节日，活动内容有祭祖、娱乐、社交和竞技等。后来，村里的年轻人在竞技赛事中加入篮球比赛。村里老人向笔者回忆20世纪80年代打球的情景：

“那时球筐是铁丝弯的，用麻绳捆扎棉花成一团当球，但年轻人打得热火，赤膊在泥地球场跑，看的人（观众）举着锅盆敲打助威。”（CJH20241215）<sup>①</sup>

此后，篮球赛事逐渐发展成为当地“六月六”吃新节的亮点活动。随后，村里修建水泥球场、添置标准球架与橡胶篮球，篮球运动逐渐规范化，成为当地颇具知名度的体育赛事。2022年夏天，一场由台盘村村民自发组织的篮球比赛视频走红网络，被称为“村BA”。

榕江“村超”的发起同样扎根于村民的日常实践。根据1999年出版的《榕江县志》记载，广西大学在抗日战争时期迁入榕江县，足球运动也随之传入。此后，足球逐渐从校园走向民间，通过学生返乡、校际交流以及民间体育爱好者的传播，融入了当地生活。村民常在农闲时于都柳江河滩、村头空地自发踢球，球门由竹竿简易搭建，足球多为廉价胶球甚至是自制布球。这种以村寨和学校为单位的自发竞技活动，历经代代相传，逐渐形成“节庆必赛球”的传统。水盆村球队的一位老队员说起踢球往事，话匣子一下子就打开了：

“我们踢球都是自发的，每一个寨子和学堂（学校）有自己的球队，过年过节，大家约到一起就可以踢了，那时候（20世纪80—90年代）条件太简单（简陋），球框框（球门）是大家砍了山上的树做的，河滩上很宽敞，我们就在那踢。”

<sup>①</sup> 括号内为访谈资料编码，由访谈对象和访谈时间编码组成。例如，“CJH20241215”表示2024年12月15日对CJH的访谈。



(WJ20250312)

很长一段时间，榕江一中操场、车江坝区农田旁的简易球场成为村民共享的足球空间。奖品历来以当地的稻米、活禽等农产品为主。由此，榕江成为名副其实的足球县，大小足球赛事成为当地的特色名片。这种延续数十年的民间足球活动，为“村超”的诞生积淀了深厚的群众基础。2023年，榕江足球活动也因与“村BA”相似的自发组织模式与乡土气息引发关注，从此“村字头”体育赛事在全国如雨后春笋。

## (二) 比赛现场

根据笔者在台盘村与榕江县的现场观赛与实地考察，“村BA”与“村超”的比赛现场既延续着传统文化的仪式感与神圣性，又融合了现代体育赛事的竞技魅力与观赏价值。这一实践将单纯的体育竞技场域转化为乡村文化活态传承的公共展演空间。

台盘村村民为本村设计了一个吉祥物，名为“村宝宝”，造型为一个头戴牛角、手跨篮球的卡通小男孩形象。2022年，村民们将其雕塑立于赛场旁。开赛前，寨老手持竹杖主持“踩场”仪式，当地芦笙队吹奏《丰收调》《新八谱》《大洋调》等芦笙曲目；随后，青壮年球员在入场前先将糯米酒泼洒在空中、地面上，再陆续进入球场。球员并非专业运动员，他们多为返乡青年，具有果农、木匠、民宿老板、非遗学徒等多重身份。榕江“村超”的赛场设计和入场仪式也如“村BA”般颇具特色，赛场入场口由侗族风雨桥架起球门，球员入场时以额头触萨岁女神（侗族信仰中的女神）青铜像，还需以指尖划过神像衣纹，完成这些祈福动作后才进入赛场。“村超”的球员亦来源多元，有侗族大歌传承人，苗绣工坊主理人和教师等。

赛事服装与表演环节具有浓厚的地域与民族特色。“村BA”的球衣设计别具匠心，背部印刻象征苗族古老的“刻道”符号（苗族古老的刻木记事符号）。表演人员的服饰则鲜艳夺目，融合了苗族银饰锻造与侗族亮布染制等传统工艺。中场表演亦围绕篮球主题展开，如反排木鼓舞者以“鹭鸟摆尾”舞步生动演绎篮球战术意象。解说员常以苗语高声欢呼“进球咯”，进一步烘托了乡土氛围。“村超”同样注重民族元素的融入，球员与表演团队服饰多运用侗绣、苗银等传统技艺，凸显地方文化。中场展演则以多民族文艺节目为主，苗族芦笙舞、水族民歌、侗族大歌轮番上演，亦有《民族团结万年长》等新编芦笙舞和《相约贵州》《回榕江》等现代歌曲。解说语言除普通话外，亦常使用侗语等当地语言，营造出亲切热烈的现场感。

两个赛事的观众区均自发形成了特色鲜明的亲友团，如“村BA”观众区的“苗族银饰方阵”“酸汤鱼啦啦队”，以及“村超”观众区的“月寨嬢嬢团”“侗族琵琶歌应援团”等。现场观众以锅盖、竹筒等生活用品击节助威，呐喊声与赛场内的拼搏喝彩交织沸腾。赛事现场还设有免费品尝区，提供竹筒饭、花草粑、烤香猪、稻花鱼、鱼皮卷等地方美食，使本地居民与外地游客沉浸于热烈欢腾的比赛氛围之中。

比赛结束后，颁奖仪式颇具当地特色。先是当地村民用竹竿担着奖品进球场，随后由寨老“监督”颁奖过程。获奖奖品皆是当地的农业土特产和非遗工艺品。例如，2023年“村BA”，冠军的奖品是一座象征性的冠军奖杯、一顶国家级非遗苗族银帽和当地生产的台江鲤吻香米；亚军的奖品是当地的特色文创台江独木龙舟（模型）和当地江里养殖的鲟鱼；季军的奖品是每人两只三穗麻鸭和台江苗族绣片。2023年“村超”，冠军队伍获得了小黄牛一头，亚军队伍获得了小香羊一只，季军队伍获得了肥猪一头，第四名队伍获得了本地鹅。2024年“村超”，冠军球队获得小黄牛一头，亚军球队获得小香猪两头，季军球队获得小香羊两只，第四名则获得小香鸡三十只。2025年“村BA”，奖品是黄牛、黑毛猪、山羊、银饰、非遗绣片和农特产品礼包，仍延续之前的“土味”和“农味”。

### （三）赛场之外

除了比赛现场的民族文化与体育竞技的精彩交融，赛场之外更延伸出一个多元互动的文化生态系统。这片区域已然演变为集商贸交流、非遗展示和社交互动于一体的复合型文化空间，为“村BA”与“村超”的文化价值实现提供了广阔的空间。

赛场外围挤满了观赛的人群，不仅有当地村民，也有前来旅游的游客，亦有记者、学者等。当地规划设置了“村超”“村BA”集市，包含美食区、非遗产品区以及特色产品区等。其中，美食区供应苗族酸汤鱼、侗族腌鱼、榕江卷粉等地域美食，食材选取与烹饪方式极具本地特色；非遗产品区和特色产品区设有多处非遗工坊，苗绣传承人现场演示破线绣、数纱绣等技法，侗族银匠展销篆刻风雨桥纹样的饰品，游客可近距离观察制作流程；民族服饰体验区陈列苗族百鸟衣、侗族亮布服饰等传统装束，并配备纹样文化解说标识。

赛场外围也成为复合型社会交往现场。游客服务中心开设非遗体验工坊，为四面八方过来的游客提供侗布植物染、苗银基础工艺等体验项目。来自不同文化背景的游客在揉捻布料、敲打银饰的过程中，自发分享来自家乡的技艺故事，使得工坊成为微型文化交流沙龙。球场周边的空旷地自然形成社交聚集地，青年男女在此或手拉手跳起芦笙舞，或对唱情歌。有自媒体创作者纷纷前来以赛事为素材拍摄短视频，当地村民也拿起手机随拍，通过社交平台传播芦笙舞片段、木叶歌表演等内容，形成了线上线下联动的文化传播场域。

## 五、乡村体育赛事景观生成的内在逻辑：乡村文化现代性重构

贵州“村BA”与“村超”既非对传统体育赛事的简单复刻，也非对现代资本权力的妥协，而是在传统与现代的创造性融合中开辟了一条文化存续的新路径。这种创

新实践既保留了民族文化的本真性内核，又通过现代传播手段和治理模式实现了文化的活态传承。从文化内容的创造性转化到流量经济背景下“当地人”和“他者”双向互动，再到治理模式的协调，三者共同描绘出乡村体育赛事现代性重构的完整图景。

### （一）内容转化：从竞技展演到文化叙事

“村BA”与“村超”根基深植于黔东南民族传统节庆，其表现出来的生命力源自对传统的活态转化，并且实现了从单一竞技活动到多元文化交流的创造性转变。这种转变并非简单的形式创新，而是通过活动内容、时间和场所转换、文化表达，使体育赛事成为乡村文化展示与传播的新载体。

首先是文化符号的再造。赛事皆起源于当地“六月六”吃新节体育竞技传统，这种竞技活动原本是当地人庆祝粮食丰收的娱乐，后来加入了现代体育赛事。民族传统节庆与现代体育赛事的有机嫁接，既延续了乡村文化的传统基因，又呈现了现代体育活动的当代价值。民间信仰、地方习俗等在内的乡土传统之所以能够延续，一个重要的原因就在于这些“地方性知识”不同程度地契合了民间生活秩序的需求（肖青和李宇峰，2012）。类似地，侗族大歌从鼓楼对唱转为球场开幕表演，演唱内容从史诗叙事转向对球员的赞美和对美好生活的讴歌。这一转变并未削弱其文化内核，反而通过现代转译扩展了内容，扩大了受众范围。内容转化的实践，在村民的自我表述中显得尤为鲜活。一位负责“村BA”中场苗族舞蹈编排的台盘村村民告诉笔者：

“以前我们跳舞，就是在过节、过年（苗年）时候，寨子里自己人图个热闹。现在不一样了，篮球一打，好多外面人举着手机拍。我们就想，光打球别人可能看个热闹，我们就去球场跳舞，衣服还是穿传统的，音乐用芦笙吹。效果好啊，好多游客看完比赛就买了苗绣衣服，也跟着跳我们的舞。球赛是个引子，把我们祖先传下来的东西带出去了。”（LYF20240722）

其次是时空语境的转换。苗族侗族的传统节庆历来与农耕周期紧密相连，但“村BA”与“村超”通过时间与空间的重构，将节庆频率从季节性转化为常态化。台盘村篮球赛最初仅在“六月六”吃新节期间举办，随着村民参与热情的高涨，逐渐演变为每月一次的固定赛事。榕江“村超”则打破传统足球联赛的赛程限制，以“农闲即赛”的灵活安排适应村民生活和游客游玩观赛节奏。时间维度的弹性化，不仅延续了节庆的仪式感，更使其成为日常生活的一部分。场所的转换同样值得关注。传统乡村体育竞技活动是在村寨空旷场地进行，而“村BA”与“村超”将其移植到大型专业场地。虽然场地转变，但是舞台化的表演既保留了传统竞技的仪式意涵，又通过竞技场场景赋予了其娱乐功能。

最后是媒介空间的拓展。当地村民将赛事进行影像记录，在线上创作和传播，不仅给广大网民带来了观看的便捷性，而且实现了在网络上的互动。例如，台盘村村民

将蝴蝶妈妈图腾设计成短视频平台的虚拟贴纸，用户在观看比赛直播时可实时使用；榕江“村超”的侗语解说片段被制作成表情包，在社交媒体广泛传播。这种数字符号的再生产，使传统文化突破地域限制，进入更广泛的公共话语空间。据榕江县人民政府网站介绍，2023年5月13日贵州“村超”火爆之后，获得了《人民日报》、新华社、央视新闻、人民网等国家级主流官媒刊播稿件超1650条，“村超”话题综合浏览量超1000亿次，英国BBC、日本ANN、新加坡《海峡时报》、巴西环球在线等境外媒体20余次报道“村超”<sup>①</sup>。

叙事是借助特定媒介与符号将人文信息及其语境加以呈现的基本方式，它通过空间的编排与营造赋予人的行为以一定的方向和意义（高春风，2019）。文化叙事则是将特定群体的价值观念、历史记忆与生活方式通过符号化、情节化的方式加以呈现与传播的意义建构过程。“村BA”与“村超”的竞技过程被编织进由地方历史、族群记忆、仪式表演和媒介传播共同构成的意义网络，体育竞技的胜负逻辑由此转化为承载文化认同与集体记忆的叙事表达。传统文化的转化不仅是内容上的更新，更意味着时间和场所的转换，这必然触发对社会空间的重组与再生产。在这一过程中，原有的文化惯习被重新激活并被赋予新的实践意义。惯习就是一种社会化的主观性（布尔迪厄和华康德，1998），其构成行动者感知、评判与实践的生成性图式，它既是被结构化的结构，内化了历史与社会条件的产物，又是具有结构化能力的结构，能够在新情境中生成合宜的实践策略。当赛事的时间与空间发生转换时，村民并非被动适应新的竞技场域，而是将内化于身体的传统仪式感、族群认同与集体记忆转化为赛事展演的资源，使篮球场与足球场成为民族文化自我表达的公共空间。这种激活并非对过去的机械复制，而是“阐释和回忆超越模仿和保持，新的意义空间得以展现”的能动过程（阿斯曼，2015）。乡村体育赛事开启了新的意义空间，既为传统文化在当代语境中提供了表达通道与展演舞台，也使乡村公共文化空间的叙事功能得以彰显。赛场因此成为一个多重叙事交织的公共场域，传统与现代、本土与外来、竞技与展演在此交汇互动，既维系了传统文化记忆的连续性，亦在创新实践中实现了文化内涵的拓展与当代价值的激活。由此，乡村体育赛事成为乡村文化自我讲述、自我呈现的叙事文本，村民也由单纯的“参赛者”转变为“文化叙事者”。

## （二）动力转换：从被动凝视到主体性建构

随着“村超”与“村BA”的持续走红，外地游客、自媒体博主与学者慕名而来，大量“他者”参与其中，对之进行观看、记录、研究。“村BA”与“村超”对于“他者”

<sup>①</sup> 资料来源：《贵州“村超”火出国门，荣获县域国际传播创新案例》，[https://www.rongjiang.gov.cn/xwzx\\_5903512/rjyw\\_5903513/202510/t20251016\\_88701700.html](https://www.rongjiang.gov.cn/xwzx_5903512/rjyw_5903513/202510/t20251016_88701700.html)。



来说是一种具有异文化属性的文化景观，外地人将此作为一种具有文化意义的符号来看和消费，凝视即产生。凝视的对象是被符号建构和经过筛选的，是凝视者对被凝视者的主动性观看（Urry，2002）。凝视成为展演的动力，而展演是为了满足他者的凝视。

在“村BA”与“村超”所形成的文化景观中，当地村民并非被动地承受外部凝视，而是通过一系列具有主体性的文化实践，主动将乡土传统转化为具备现代传播效力的展演形态。这一过程体现了凝视在景观生成中的作用。村民通过符号重构、仪式创新与媒介化叙事，实现了从“被展示的对象”到“叙事主体”的身份转换。一位来自车江三宝侗寨的侗族球员在访谈中向笔者坦言：

“以前我们寨子踢球，就是有空的时候，几个村约起，在河坝坝上摆两个竹竿当球门就开踢。赢了给寨子争口气。哪想过会有今天这场面，现在不一样了，踢‘村超’，全中国甚至外国都有人看直播。我们中场休息不是有表演嘛，我们侗族的后生、姑娘就上去吹芦笙、跳多耶（歌舞）。网上那么多人看我们，给我们点赞，我们就更加有劲了。”（YZD20241005）

村民意愿显得质朴，但实际上，这种从“为寨子争光”到“为文化代言”的动机转化已然发生，村民已经从地方性集体认同向超越性文化表达的意识跃升。这也反映出乡村体育赛事在现代化进程中承载的文化再生产功能。

赛场之外，村民策划沉浸式互动、组织线上话题、开展直播带货等多种活动，如记录苗绣娘飞针走线、银匠制作银饰、芦笙师傅的日常生活、摊主的美食制作等。直播带货农产品，带动了当地手工艺品和土特产订单量的增长。村民们还在网络上广泛开展“我心中的村超”“寻美村超”“贵州村超最美传诵人”“护航村BA”“我为家乡代言”等宣传活动。这些活动不仅延展了赛事的文化边界，也建构了一种“自我表征”的传播机制。这种机制使得地方性知识得以在跨区域、跨群体的交流中被重新诠释与价值确认，从而推动了文化资本向经济资本与社会资本的有效转化。由此，乡村体育赛事不再仅仅是体育竞技的场域，更成为村民主动参与现代性建构、实现文化主体性与发展能动性统一的重要实践平台。

凝视在本质上是一种基于视域交汇的意义交流。当本地人与“他者”在同一物理或媒介场域中相遇时，双方的目光交织必然伴随着意义的传递与接收。传统理论往往将凝视简化为一种单向度的权力规训，强调观看者对被观看者的支配性。然而，在“村BA”与“村超”的实践语境中，凝视既存在于比赛现场的目光交汇与身体互动中，也延伸至网络直播、短视频、社交媒体评论等线上空间。并且，凝视展现出双向协商的特征，而非单向的规训，本地人与“他者”之间建构起一种双向互构的对话机制。村民通过主动设计展演内容、引导互动环节、回应线上反馈等方式，将外部凝视转化为文化表达与自我表征的资源。而无论是亲临现场还是通过屏幕，观众在观看中

参与意义的再生产，通过点赞、转发、评论、二次创作等行为，与村民共同塑造赛事的文化叙事。作为主体的人的生产性活动，是整个人类生存和发展的基本前提。生产性的主体性之实现，既维系了人的存在，又赋予这种存在以意义（郭湛，2010）。凝视因而超越了观看与被观看的二元结构，演变成为一种在互动中不断生成新意义、新联结的创造性实践。因此，乡村文化并未沦为被动的“他者”景观，而是通过凝视的交互作用，被积极转化为具有主体性的文化资本，凝视本身也由此从一种压制性力量转变为激发文化展演、促进意义共构的生产性活动。

### （三）治理转型：从行政主导到多元协同

“村BA”“村超”火爆后，赛事组织没有遵循现代体育赛事的科层化管理模式，而是形成了具有地方特色的自治架构。台盘村篮球协会由村民代表组成，在村委会指导下负责赛事策划、队伍招募与规则制定；榕江“村超”由县足协主办、三宝侗学会承办，吸纳车江三宝侗寨鼓楼议事会成员民主协商赛程安排、节目表演和奖品发放。针对商业赞助，台盘村篮球协会制定《台盘村篮球场管理村规民约》，明确规定“严禁资本进入村BA、严禁恶意炒作”；同时要求所有参赛者签署协议，禁止商业团队歪曲赛事本真性。对于当地政府在赛事中的角色定位，地方工作人员有自己的原则。一位榕江县文体广电旅游局的工作人员在访谈中分享了他们的工作思路：

“我们对这个‘村超’啊，态度很明确，老百姓是主角，政府是搞服务的，不能‘瞎指挥’。最开始火起来的时候，上头也有人问，要不要成立个管委会统管起来，我们讨论后觉得不行，比赛怎么搞、奖品发啥子，老百姓有自己的传统和想法，我们尊重，这是特色。但是我们也有责任，比如消防安全，人太多的时候要维持现场，要有疏导方案，还要安排比赛日期，要对外宣传。说白了，我们就是搭台子的，球怎么踢，得老百姓自己来，他们自己定的规矩，我们觉得挺好，就支持他们按自己的规矩办。不然就成了我们政府的‘面子工程’，没有特色，那长不了。”（LJH20240814）

地方政府在赛事治理中采取了“有限干预、多元协同”的策略，避免直接介入体育活动的具体组织与管理，而是将职能聚焦于基础设施维护、球场修缮、交通疏导等公共服务。这种角色定位并非消极放任，而是通过支持性举措，引导形成政府、村民、市场主体与社会力量共同参与的治理格局，培育一个既能激发内生活力、又能适应外部环境变化的乡村文化生态系统。

在具体实践中，多元协同体现于以下几个层面。其一，行政引导与基层自治相结合。地方政府通过制度供给支持乡村自主治理，如榕江县出台《乡村文体活动自治条例》，明确村民委员会的决策主体地位，规定商业合作等重大事项须经村民代表大会表决。同时，建立动态评估机制，对文化活动的影 响进行监测，当出现表演过度商业化等现象时，及时协调调整，保障文化展演的本真性。其二，政府服务与文化传承相

融合。当地将“村超”“村BA”等赛事纳入非遗活态传承体系，划拨专项资金支持苗绣、银饰等传统工艺创新，并在赛场周边设立非遗工坊，巧妙地将普法宣传、反诈教育等内容融入侗族大歌等表演中，实现公共服务的场景化嵌入。其三，宣传推广与多方联动相配合。两地政府均高度重视赛事影响力的系统性提升，积极构建“官方引导、民间活跃、媒体联动”的立体化传播矩阵。在榕江县，地方政府不仅依托县级融媒体中心进行赛事内容的发布，更有意识培育并组织一支涵盖本地干部、村民、商户、网红等群体的“新媒体万人军团”，通过短视频、直播、图文等多种形式，持续产出具有乡土气息和网络感染力的内容。在台江县，“村BA”的走红同样得益于多层次传播体系的建设。当地政府协同贵州广电等省级媒体进行直播与专题报道，同时鼓励村民、返乡青年等通过抖音、快手、视频号等平台进行第一视角记录与自发传播，使赛事的现场氛围与文化细节得以原生态呈现。外部媒体（如央视、新华社、各大网络平台）的跟进报道与二次创作，进一步放大了赛事声量。其四，产业生态与乡村发展相整合。地方政府有意识地将赛事流量引导至农业、文旅、体育等产业，推动一二三产业融合发展。例如，榕江县以“村超”为纽带，串联周边村落的侗族大歌、蜡染技艺体验与特色农产品，打造“赛事引流—文化体验—旅游消费”的产业链条。

这种“政府搭台、村民主唱、社会参与、产业联动”的做法，其成效不仅体现在文化活力上，也转化为实实在在的经济与社会收益。“村BA”与“村超”有效带动了民宿、餐饮、农产品销售及交通等相关产业增长。据2025年新华社《瞭望》报道，“村超”运营收益的51%用于支持榕江县下辖的250个行政村（社区）的集体经济发展与基础设施建设，49%投入乡村文化体育教育事业<sup>①</sup>。

近年来，政府在文化保护上倡导多元主体的共同参与。例如，2021年中共中央、国务院发布的《关于进一步加强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工作的意见》强调，“坚持党对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工作的领导，巩固党委领导、政府负责、部门协同、社会参与的工作格局”<sup>②</sup>。然而在实际的工作中，文化保护工作并未很好做到“政府”“社会”并驾齐驱。其中一个因素是民间社会的主体性在文化行政体系中未得到充分凸显，文化行政部门的一些措施在具体文化保护工作中很容易突破政府职能的边界，成为影响甚至破坏民间社会活动的强制性力量（麻国庆和朱伟，2018）。乡村文化生产实践带有浓厚的行政性，在当下乡村社会中，主要还是依靠基层政府的扶持与引导（李红艳，2018）。

民间发起、政府引导、社会协同的治理模式，体现了政府部门在保护传统文化过

<sup>①</sup> 资料来源：《“村超”展示乡村文化魅力和活力》，<http://www.xinhuanet.com/ci/20250402/12e74571fff54894a849bfedb00d02ff/c.html>。

<sup>②</sup> 《中共中央办公厅 国务院办公厅印发〈关于进一步加强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工作的意见〉》，[https://www.gov.cn/gongbao/content/2021/content\\_5633447.htm](https://www.gov.cn/gongbao/content/2021/content_5633447.htm)。



程中的权力让渡与角色重构，既彰显了对赛事价值的肯定，又展现了现代乡村治理的智慧。政府的支持态度强化了民间文化活动的合法性与合理性，村民的参与热情因获得政策认可而持续高涨。“村BA”与“村超”的成功实践，为政府、村民与社会多元主体提供了共商共建的契机。政府部门主要发挥引导与服务职能，村民作为核心创作与展演主体积极参与；同时，媒体、企业、文化组织及广大观众等各类社会力量也在宣传推广、资源对接、氛围营造等方面发挥着重要作用。多元协同不仅优化了赛事运作机制，更在深层次上重构了乡村文化再生产的社会基础，推动在地文化在持续互动中被激活并实现创造性转化。文化兴村是在地文化资本的培育创新与价值转化过程，隐含着在地文化从“对象”到“工具”的角色转变（王超和陈芷怡，2024）。角色转变凸显了文化在治理中的能动性，也意味着乡村文化从被保护的客体转向联动多方、驱动发展的媒介与平台。通过多方共商与协作，政府实现了对地方文化的保护与传播，村民在政策与社会支持下更主动地传承自身传统，社会各界在参与中共享文化价值，共同构建良性互动、可持续的文化生态。

## 六、乡村体育赛事景观的本土化实践：对西方景观理论的反思

体育赛事不仅供特定群体消费，更以一种公共的、具备可调用性与可演化性的结构形式，向多元社会主体提供叙事、交往、身份建构、消费、治理等多维度的可供性（王凯和李冉冉，2025）。当代乡村体育赛事的发展已经超越了单纯的竞技比拼，其深层价值日益体现在文化叙事、社会互动、身份认同、经济消费和公共治理等多维度的社会功能之中。功能转向反映了体育在现代社会中的角色演变，其背后是文化主体从自在到自觉的转变，推动乡村体育赛事超越原有的单一竞技逻辑，主动整合与拓展其社会文化功能。根植于地方传统的民族体育活动，本身就蕴含丰富的文化属性，如仪式性、社群整合性、符号表征性与集体记忆传承性等，这些内容为其现代化转型提供了价值根基与动力源泉，也使得体育成为培育文化自觉的独特场域。通过身体实践与集体参与，体育将抽象的文化认同转化为具体可感的生活体验，竞技场上的互动与合作则塑造着超越个体利益的社会共同体意识。体育精神，运动员和团队合作的精神，可能是社会生活里边所需要的一种普遍的精神（费孝通和李亦园，1998）。在乡村传统体育活动中，这种精神与地方文化认同紧密结合，成为维系文化传承的重要纽带。

贵州“村BA”与“村超”以一系列去精英化的操作颠覆了现代体育的标准化叙事，在文化自觉驱动下完成了对体育文化的当代诠释。乡村体育赛事的现代性重构，其深层指向正是乡村文化的再生产，在当代语境中对文化意义、文化关系与文化价值的重新确立与持续创造。再生产是文化主体依据自身的文化逻辑与价值取向，对传统资源进行选



择、整合与再创造，使之适应新的社会语境并保持文化内核连续性的能动过程。文化实践激发农民主体性的现实必然性，在行动主体的导向式聚合下，表征为自主性、自觉性、能动性和创造性的农民主体性得以层递式激发（张剑宇，2025）。诠释遵循着文化自觉的内在规律，本体性自觉为文化创新提供价值内核，策略性调适通过媒介传播实现文化资本转化，治理模式的动态调整则构成制度性保障。通过符号化的表达与意义化的重构，传统在流动的現代性中获得持续言说与价值转化的可能，从而实现从文化资源到文化资本的创造性转换。文化的运转并不在于保存自身，而在于确保进一步实验和变革的条件（鲍曼，2022）。“村BA”与“村超”的本土化实践并非对现代体育竞技的背离，而是通过适应新语境和场景实现功能延伸，既保持传统文化基因的连续性，又创造适应新语境的表达方式，使乡村传统竞技文化的传承实现了从单纯技术传承到意义系统重构的深刻转变，转化为一个兼具文化延续性与民众参与性的动态体系。

西方景观理论认为，景观的生成即意味着地方性文化的客体化、商业化与本真性的流失，文化主体在此过程中沦为被观看、被定义的“他者”。这一理论虽揭示了文化在当代社会发展中遭遇的普遍风险，却未能充分关注文化主体在具体社会脉络中可能展现的能动调适与创造性转化空间。实践表明，文化事象的景观化未必如西方理论家所论断的那样，必然导致主体性被遮蔽或文化本真性的消解。中国现代性实践始终在探索国家意识形态与本土化现代性的结合，这一历程所揭示的，正是现代性普遍主义遭遇中国本土化时所面临的矛盾与悖论（吴雪丽，2012），而“文化自觉”正是化解这一悖论、实现现代性中国化想象的关键。

以贵州“村BA”与“村超”为代表的乡村体育赛事景观的本土化实践，正是文化自觉在乡村文化场域中的具体展开，村民是以本土文化主体身份主动参与现代性建构，在传统与现代的对话中开辟出文化再生产的现实路径，从而呈现了一种新型景观。这一新型景观有别于西方景观理论的既有预设，是一种由文化主体自觉主导、在多元协同中动态生成、并能动承载与延续文化本真性的表达与实践过程。其“新”体现在三个层面：就生成主体而言，景观由村民而非外部资本或行政力量主导建构，村民是景观的创作者、演绎者与阐释者，而非被展示的“他者”；就生成逻辑而言，景观并非服务于消费与规训的权力工具，而是地方社群进行文化叙事、身份表达与意义共建的公共平台，其运作遵循文化自觉而非市场逻辑；就价值指向而言，景观并未遮蔽或侵蚀文化的本真性，反而成为激活传统、延续意义乃至创造性转化文化内核的重要载体，使乡村文化在流动的現代性中获得持续言说与价值转化的空间。这种新型景观的生成，不仅为理解乡村文化现代性重构提供了新的经验参照，也构成了对西方景观理论既有预设的一种反思性对话。

进一步地，以贵州“村BA”与“村超”为代表的乡村体育赛事景观还承载着更

为深层的结构性功能，它使景观从资本与权力的符号化产物转变为文化自觉驱动下的意义实践，从而形成一种基于本土文化逻辑的新型景观形态。这种转变是在坚守文化内核连续性的前提下，通过内容、动力与治理等多维度的创造性转化，使乡村文化在当代语境中实现活态传承与内生性发展。由此，文化再生产所实现的便不只是孤立的文化更新，而是乡村文化在现代性语境中重新确立自身位置、重塑自身形态的系统性转变。所谓“主动再生”，究其实质，并非静止的文化保存，而是一种面向当下的意义激活与形式更新。激活与更新一旦进入更宏观的社会变迁进程，便构成了乡村文化现代性重构的实质内容。现代性重构是文化再生产在特定历史条件与社会语境中的具体实现方式，二者统一于文化主体在现代化进程中不断回应外部挑战、调整自身形态、延续文化命脉的能动实践之中。

## 七、结语

以贵州“村BA”与“村超”为代表的乡村体育赛事景观的本土化实践为乡村文化现代性重构提供了生动范例。传统乡村体育赛事经由创造性转化，从单一的竞技展演升华为承载地方记忆与文化认同的多元叙事，既延续了乡村文化的本真性内核，又在重构中获得了新的时代内涵与表达方式；当地村民以文化自觉为驱动，主动将“他者凝视”转化为文化传播与自我表征的动力，实现了从被动呈现到主动建构的主体性转换；政府与民间社会在协同治理中完成权力让渡与资源整合，构建起传统文化活态传承的制度空间与文化生态。三者的交织互动，使乡村文化在传统与现代的张力中完成意义系统、主体地位与治理格局的整体性重构。

本文揭示了乡村振兴中建设的核心逻辑，即尊重并激发文化主体的内生动力、以制度创新为传统文化的活态传承开辟空间，并对西方景观理论做出了重要补充与修正。在西方的理论语境中，景观意味着文化主体性的遮蔽与收编、权力与资本对文化本真性的侵蚀。本文对此进行了反思，看到中国语境下景观化进程中文化主体的协商性与在场性特点，进而揭示乡村文化现代性重构的实质，文化主体在景观生成中重新掌握阐释权与展演主动权，推动景观从资本与权力单向建构的表象，转化为由文化自觉驱动的意义表达。这种转化之所以可能，关键在于文化主体并非被动接受景观的建构逻辑，而是在持续自我调适与创造性实践中赋予景观以本真性的文化内涵。本文案例分析表明，在文化主体保持高度自觉并掌握阐释权与展演主导权的条件下，景观化并不必然导致文化异化或本真性流失，反而能够成为激活传统、延续意义乃至创造性转化文化内核的重要载体与动态场域。

本文的研究还为当前的乡村治理提供了重要启示。推动乡村文化振兴与有效治

理，应充分重视并依托乡村内部的村社基础，采取“嵌入性”而非“替代性”的干预思路。在具体治理实践中，可以从以下三个方面入手。一是在支持引导上，政府应扮演“赋能者”与“服务者”角色，通过提供必要的基础设施、公共服务与政策保障，为民间文化活力释放创造条件，同时避免直接干预或行政包办，尊重村民的自发秩序与首创精神。二是在主体培育上，应注重激发并提升村民的文化自觉与组织能力，支持乡村内生精英、返乡青年、非遗传承人等成为文化实践的核心行动者，并通过培训、交流等方式增强其现代传播、活动策划与资源整合能力。三是在机制创新上，应推动形成“政府引导、村民主体、社会参与、市场协同”的多元共治格局，建立常态化的协商对话平台，使政府、村民、企业、社会组织等多方力量能在规则明晰、权责对等的框架下有效协作。这种以文化自觉为内核、以多元协同为路径的乡村文化发展模式，不仅为全球化时代的文化多样性存续提供了具有中国特色的实践范本，也彰显了传统文化在现代化进程中生生不息的内在生命力与创新潜能。

#### 参考文献

- 阿斯曼，2015：《文化记忆——早期高级文化中的文字、回忆和政治身份》，金寿福、黄晓晨译，北京：北京大学出版社，第8页。
- 鲍曼，2017：《流动的现代性》，欧阳景根译，北京：中国人民大学出版社，第24-25页。
- 鲍曼，2022：《作为实践的文化》，苏婉译，北京：中国人民大学出版社，第25页。
- 贝克、吉登斯、拉什，2014：《自反性现代化：现代社会秩序中的政治、传统与美学》，赵文书译，北京：商务印书馆，第5-6页。
- 布尔迪厄，2015：《区分——判断力的社会批判》，刘晖译，上海：商务印书馆，第92-105页。
- 布尔迪厄、华康德，1998：《实践与反思：反思社会学导引》，李猛、李康译，北京：中央编译出版社，第170页。
- 德波，2017：《景观社会》，张新木译，南京：南京大学出版社，第14页。
- 费孝通，2014：《中国文化的重建》，上海：华东师范大学出版社，第188页。
- 费孝通、李亦园，1998：《从文化反思到人的自觉——两位人类学家的聚谈》，《战略与管理》第6期，第109-115页。
- 高春风，2019：《叙事性表达视角下乡村公共文化空间的构建路径》，《学习论坛》第2期，第59-65页。
- 葛荣玲，2014：《景观人类学的概念、范畴与意义》，《国外社会科学》第4期，第108-117页。
- 桂榕、刘金泉，2024：《国外景观人类学的学术脉络与研究进展》，《原生态民族文化学刊》第3期，第53-66页。
- 郭湛，2010：《主体性哲学：人的存在及其意义》，北京：中国人民大学出版社，第169页。
- 吉登斯，2011：《现代性的后果》，田禾译，南京：译林出版社，第5页。
- 纪丽萍，2013：《变迁视阈中的现代性与中国乡村文化》，《理论月刊》第5期，第176-179页。
- 李红艳，2018：《当代乡村文化生产的实践特征及其理论价值》，《人民论坛·学术前沿》第13期，第58-67页。

- 刘洋、张雅倩, 2025:《乡村文化流行的可能性:现实掣肘、逻辑理路、行动策略》,《湖北民族大学学报(哲学社会科学版)》第1期,第64-72页。
- 罗意、郭志静, 2024:《牧村景观及其再造——新疆伊犁河流域琼库什台村的个案》,《湖北民族大学学报(哲学社会科学版)》第1期,第45-55页。
- 麻国庆、朱伟, 2018:《文化人类学与非物质文化遗产》,北京:生活·读书·新知三联书店,第88页。
- 米切尔, 2014:《风景与权力》,杨丽、万信琼译,南京:译林出版社,第1-2页。
- 屈云东、王雅鹏、毛寒, 2023:《文化自觉与乡村本土文化提升的三条路径》,《湖南科技大学学报(社会科学版)》第4期,第171-177页。
- 舒瑜, 2024:《山水家园:云南鸡足山的景观生成与生活世界》,《中央民族大学学报(哲学社会科学版)》第5期,第80-90页。
- 孙九霞, 2024:《中国化景观社会与文旅融合新场景》,《旅游学刊》第1期,第6-8页。
- 王超、陈芷怡, 2024:《文化何以兴村:在地文化赋能乡村振兴的实现逻辑》,《中国农村观察》第3期,第18-38页。
- 王凯、李冉冉, 2025:《从“精英竞技茧房”到“社会开源接口”:体育赛事的“多维可供性”构建研究——基于“苏超”的分析》,《体育学研究》第6期,第37-48页。
- 吴理财, 2025:《中国现代化进程中的乡村文化》,《华中师范大学学报(人文社会科学版)》第1期,第20-30页。
- 吴雪丽, 2012:《“现代性”的知识资源与问题视域——从“新启蒙”到“文化寻根”》,《天津师范大学学报(社会科学版)》第3期,第54-59页。
- 肖青、李宇峰, 2012:《乡土传统再造中的仪式秩序与空间认同——对云南省石林县月湖村“祭山神”仪式的人类学分析》,《学术探索》第10期,第116-120页。
- 徐赣丽、黄洁, 2013:《资源化与遗产化:当代民间文化的变迁趋势》,《民俗研究》第5期,第5-12页。
- 闫惠惠、郝书翠, 2016:《背离与共建:现代性视阈下乡村文化的危机与重建》,《湖北大学学报(哲学社会科学版)》第1期,第152-158页。
- 杨艺, 2021:《旅游场域中民族饮食习俗文化资源“景观化”研究——以程阳八寨侗族百家宴为例》,《民族学刊》第12期,第115-122页。
- 杨正文, 2021:《民族村寨的文化遗产保护与资源开发风险》,《遗产》第1期,第25-57页。
- 翟淑平, 2022:《景观与历史:民族地区旅游景观建构的人类学分析——基于四川松岗“天街”的田野调查》,《广西民族大学学报(哲学社会科学版)》第1期,第51-57页。
- 张剑宇, 2025:《“文化功能聚合”:乡村振兴中激发农民主体性的文化理路》,《中国农村观察》第2期,第103-125页。
- Duncan, J. and N. Duncan, 1988, “(Re)Reading the Landscape”, *Environment and Planning D: Society and Space*, 6(2): 117-126.
- Sauer, C. O., 1963, “The Morphology of Landscape”, in J. Leighly (ed.) *Land and Life: A Selection from the Writings of Carl Ortwin Sauer*, Berkeley: University of California Press, 315-350.
- Urry, J., 2002, *The Tourist Gaze: Leisure and Travel in Contemporary Societies*, 2nd ed., London: SAGE Publications Ltd, 145-148.



## **The Modern Reconstruction of Rural Culture: A Field Observation Based on the Spectacle of Guizhou's "Village Basketball Association" and "Village Super League"**

CHEN Qiong

(School of Marxism, Sichuan Agricultural University)

**Summary:** In the context of the transition to modernization, rural culture is confronted with the predicament of being co-opted by capital or marginalized, which generates risks of the dissipation of cultural subjectivity and inherent authenticity. Rooted in the spontaneous sports traditions and ethnic festival systems of local communities, the "Village Basketball Association" (VBA) and "Village Super League" (VSL) in Qiandongnan, Guizhou Province, have evolved into nationwide cultural spectacles since 2022. Rather than being reduced to one-dimensional consumer symbols, they fully activate the endogenous vitality of rural culture and act as a typical case for examining the modern reconstruction of rural culture.

Integrating the processual insights of spectacle theory with the subject-centered concerns of cultural consciousness theory, this paper constructs a three-dimensional analytical logic encompassing content transformation, dynamic reconfiguration, and governance restructuring, and conducts empirical research via long-term fieldwork, in-depth interviews, and participatory observation. The study reveals that these sporting events achieve the remaking of modernity through three synergistic transformation mechanisms. In terms of content, plain competitive performances evolve into in-depth cultural narratives that embed local history and ethnic identity into symbolic systems. In terms of dynamics, local communities break away from one-sided external gaze and realize indigenous subject construction, whereby villagers convert external public attention into resources for cultural consciousness and self-representation. In terms of governance, the single administration-led model is abandoned, and a multi-stakeholder co-governance pattern with government guidance, villager agency, and social participation is formed.

Further research indicates that the above synergistic transformation is fundamentally underpinned by villagers' cultural consciousness, which refers to cultural subjects' capacity for autonomous adaptation and creative transformation amid modern shocks. Villagers proactively restructure contemporary narratives of traditional cultural and sports activities, selectively absorb modern media elements while adhering to cultural authenticity, and endow traditional culture with space for continuous expression and value conversion within liquid modernity. On this basis, this paper reflects on spectacle theory from local experience and reveals the possibility of generating a new type of spectacle different from Western theoretical presuppositions in the modern reconstruction of rural culture, offering a Chinese rural approach to safeguarding cultural diversity in the context of modernization.

**Keywords:** Rural Culture; Modern Reconstruction; Spectacle; Village Basketball Association; Village Super League

**JEL Classification:** C915

(责任编辑:黄慧芬)